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九峰街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九峰街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

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属非营利性卫生事业单位。宗旨和职责是承担为辖区居民提供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和计划生育技术指导等服务性工作任务，完成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其经费来源主要是财政差额补助收入及事业收入。根据本地实际情况设置了公共卫生科、全科、中医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CT、CR、X线诊断、超声诊断、心电图诊断）、口腔科、临床等科室，已基本能满足辖区广大群众的基本医疗及预防保健的需求。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纳入卫生健康局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42人，在职实有人数39人，退休人员26人。

第二部分 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0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85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71.6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15.96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2,371.62	本年支出合计	2,371.6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371.62	支 出 总 计	2,371.62

公开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2371.62	2371.62	1505.66	0.00	0.00	0.00	850.00	0.00	0.00	0.00	1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2371.62	2371.62	1505.66	0.00	0.00	0.00	850.00	0.00	0.00	0.00	1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37003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371.62	2371.62	1505.66	0.00	0.00	0.00	850.00	0.00	0.00	0.00	15.96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开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71.62	1,137.50	1,234.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72.62	1,137.50	1,234.1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21.71	1,137.50	884.2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013.26	1,137.50	875.7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45	0.00	8.45			
21004	公共卫生	349.91	0.00	349.9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1.91	0.00	51.9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5.00	0.00	9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200.00	0.00	2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0	0.00	3.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05.66	一、本年支出	1,505.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1,505.6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05.66	支 出 总 计	1,505.66

公开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5.66	1,137.50	1,137.50	0.00	368.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5.66	1,137.50	1,137.50	0.00	368.1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55.75	1,137.50	1,137.50	0.00	18.2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147.30	1,137.50	1,137.50	0.00	9.8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45	0.00	0.00	0.00	8.45
21004	公共卫生	349.91	0.00	0.00	0.00	349.9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1.91	0.00	0.00	0.00	51.9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5.00	0.00	0.00	0.00	9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0	0.00	0.00	0.00	2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0	0.00	0.00	0.00	3.00

公开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5.66	1137.50	1137.50		368.16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1505.66	1137.50	1137.50		368.16
037003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05.66	1137.50	1137.50		368.16

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7.50	1,137.50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06	1,009.0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9.12	169.1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07	39.07	0.00
30103	奖金	364.13	364.1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3.69	113.6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23	58.2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11	29.1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83	69.8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2	6.8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82	97.8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24	61.2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44	128.44	0.00
30302	退休费	106.72	106.7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2	21.7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公开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3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预算安排的支出。

公开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34.12	36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5.96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1,234.12	36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5.96
037003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34.12	36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5.96
31	本级支出项目		1,234.12	36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5.96
42010823037T0000000122	往来可用资金(增量)两癌-保障-结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96
42010823037T0000000125	事业收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50.00
42010823037T000000015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0157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其他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补助、医废处理等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45	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0175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5.00	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0182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老年人体检经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0184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疫情防控支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0189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疾控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4.60	4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0219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疫苗接种服务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31	7.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九峰街社区卫生分中心						
填报人	刘露	联系电话	67880401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9030	2404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单位资金				9603	9736
		合 计				28633	33776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0550.01	10857.07
		运转类项目支出				6870.49	9690.2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1212.5	13228.71		
合 计				28633	33776		
部门职能 概述	<p>1.负责拟订和实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医院及其他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发展的规划和政策，优化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建设健康光谷；</p> <p>2.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p> <p>3.负责医疗救助和公共卫生应急工作，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承担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工作；</p> <p>4.负责卫生健康领域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工作，监督管理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以及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p> <p>5.负责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探索“互联网+医疗”“互联网+健康”等多种新型卫生健康服务模式；</p> <p>6.负责计划生育和爱国卫生工作。负责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促进工作。负责指导红十字会工作；</p> <p>7.负责促进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监督管理中医药行业；</p> <p>8.负责老龄工作，做好老年健康服务和医养结合工作；</p> <p>9.负责公费医疗管理工作；</p> <p>10.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逐步完善医疗卫生体系，扶持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负责落实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推动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和一卡通体系，加强对医疗行业的监管，实现疾病的防控结合。</p> <p>2.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建立托育机构健康检查制度，开展儿童定期健康检查工作，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工作。</p> <p>3.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p> <p>4.落实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促进工作，做好文明城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示范区建设，区级基层特色科室创建等工作。</p> <p>5.着力抓好党建工作，保持党员先进性，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卫生健康局业务管理经费	特定目标类	125.3	125.3	机关业务管理经费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510.02	510.0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水电、安保补助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966.84	966.84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补助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23540	23540	基本公卫、妇幼保健、疾病防控、疫情防控
	医疗保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2534	2534	居民医保、医疗救助
	计划生育事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652	652	计生奖励、慰问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加强区级疾控机构能力建设，推进光谷疾控中心级 P2 实验室建设，促进公共卫生数字化发展。	目标 1: 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成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			
	目标 2: 加强妇幼和老年健康工作，有序拓展全周期健康服务。支持发展医养融合机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	目标 2: 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建立托育机构健康检查制度，开展儿童定期健康检查工作，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工作。			
	目标 3: 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完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完善急救中心及分中心体系。	目标 3: 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目标 4: 充分发挥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制度效能, 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目标 4: 做好年度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		
	目标 5: 巩固完善国家卫生城市建设长效机制, 不断深化健康武汉建设。		目标 5: 开展爱国卫生活动, 建设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示范区, 创建 2 家区级基层特色科室。		
	目标 6: 加强党建工作, 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 加强法治建设, 维稳控稳, 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目标 6: 着力抓好党建工作, 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 保持党员先进性; 加强法治建设, 维稳控稳, 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长期目标 1:	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加强区级疾控机构能力建设, 推进光谷疾控中心级 P2 实验室建设, 促进公共卫生数字化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	不超过文件标准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区内常住人口	行业标准
			公共卫生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贴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行业标准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 人	行业标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 分	行业标准
			纠纷处理办结率	≥90%	历史数据

		区级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重大安全生产及重大突发事件发生率	0	历史数据	
		保障 P2 实验室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智能化水平	持续提高	计划数据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2:	加强妇幼和老年健康工作，有序拓展全周期健康服务，支持发展医养融合机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幼儿入园体检补贴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幼儿在园体检补贴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生育三孩育儿补贴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托位补贴标准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药具管理	50 元/人 5 万元/年	行业标准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入园入托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生育三孩育儿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托位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出生统计准确率	≥95%	计划数据
		补贴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补贴发放金额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孕产妇死亡率	≤10/10万	行业标准
		婴儿死亡率	≤3‰	历史标准
		剖宫产率	同比下降	计划数据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覆盖率	≥80%	计划数据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计划数据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二孩及以上孕情上报及时率	≥6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出生人口性别比	≤112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行业标准
			减轻三孩家庭生活负担	有减轻	计划数据
			提高托位数量	较上年提高	计划数据
			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划生育、妇幼、老年人健康服务工作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3:	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完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完善急救中心及分中心体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急救站点日常运营费用补助	不超过文件标准	行业标准
			高新区临时大型活动的医疗保障经费	0.4 万元/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核酸检测人次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紧急医学救援队组建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高新区临时大型活动提供医疗保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	≥95%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4.0‰	计划数据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尘肺病专项调查、企业现状调查和专项监测、评估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疑似职业病)报告率和善后处置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计划数据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是	行业标准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率(24小时内完成检测并上传结果)	100%	行业标准	
			临时大型活动医疗保障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计划数据	
			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	≥96%	计划数据	
			保障疫情防控指挥部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4:	充分发挥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制度效能，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报销医疗费标准	按政策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数量指标	街道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符合政策困难人员的参保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救助对象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降低困难群众医疗费负担	降低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	不断提高医疗保障体系和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5:	巩固完善国家卫生城市建设长效机制，不断深化健康武汉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武昌医院开展专业心理服务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社会心理服务人才培养	15 万/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卫生城市建设第三方评估次数	≥6 次/年	计划数据	
			心理坐诊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高新区整体卫生水平达标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评估排名	提高	历史数据
			减少病媒生物所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计划数据
			降低儿童青少年近视发生率	每年降低 0.5%	计划数据
			提高居民健康意识	是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	四害密度得到有效控制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行业标准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型社会建设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6:	加强党建工作，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百千”党建行动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重大负面舆情处置不及时数	0	历史标准
			党建评选	合格及以上	计划数据
			辖区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0	计划数据

			信访事项满意率	≥95%		计划数据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95%		计划数据		
			赴京到省上访	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党建工作影响力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完成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	不超过文件标准	不超过文件标准	不超过文件标准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区内常住人口	区内常住人口	区内常住人口	计划数据	
			公共卫生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贴拨付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60%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2人	≥2人	行业标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10%	≥10%	行业标准
	效益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指标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85分	≥85分	行业标准	
		纠纷处理办结率	≥90%	≥90%	≥90%	历史数据	
		区级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重大安全生产及重大突发事件发生率	0	0	0	历史数据	
		保障P2实验室正常运行	/	/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	/	正常运转	计划数据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智能化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建立托育机构健康检查制度，开展儿童定期健康检查工作。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1年	2022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幼儿入园体检补贴	/	/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幼儿在园体检补贴	/	/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生育三孩育儿补贴	/	/	1万元/人·年	行业标准	
			托位补贴标准	/	/	1200元/个·年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	50元/人	50元/人	50元/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生育三孩育儿补贴发放到位率	/	/	100%	计划数据
				托位补贴发放到位率	/	/	100%	计划数据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出生统计准确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补贴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补贴发放金额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孕产妇死亡率	≤10/10万	≤10/10万	≤10/10万	计划数据
				婴儿死亡率	≤3‰	≤3‰	≤3‰	计划数据
				剖宫产率	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计划数据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覆盖率	≥80%	≥80%	≥80%	计划数据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80%	≥80%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出生人口性别比	≤112	≤112	≤112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0.95%	≤0.95%	行业标准
			减轻三孩家庭生活负担	/	/	有减轻	计划数据
			提高托位数量	/	/	较上年提高	计划数据
			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划生育、妇幼、老年健康服务工作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3: 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动体外除颤器单价	/	/	1.7万元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新增自动体外除颤器数量	/	/	230台	计划数据	

			核酸检测人次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紧急医学救援队组建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高新区临时大型活动提供医疗保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4.0‰	≥4.0‰	≥4.0‰	计划数据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尘肺病专项调查、企业现状调查和专项监测、评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疑似职业病)报告率和善后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设备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AED 点位规范率	/	/	≥90%	计划数据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数据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80%	≥8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4: 做好年度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 年	2022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报销医疗费标准	按政策标准执行	按政策标准执行	按政策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困难人员的参保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医疗保险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救助对象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降低困难群众医疗费负担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	不断提高医疗保障体系和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5:	完成健康武汉 2023 年主要目标任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创建 2 家区级基层特色科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 年	2022 年		
			创卫第三方暗访评估	/	37.5 万元	40 万元	行业标准
			武昌医院开展专业心理服务	/	/	30 万/年	行业标准
			区级特色科室补助标准	/	/	15 万/个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卫生城市建设第三方评估次数	≥6 次	≥6 次	≥6 次	计划数据
心理坐诊完成率			/	/	48 次	计划数据	
创建区级基层特色科室数量			/	/	2 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高新区整体卫生水平达标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行业标准	
		区级基层特色科室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评估排名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减少病媒生物所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减少	减少	计划数据
			降低儿童青少年近视发生率	/	/	较上年降低0.5%	计划数据
			提高居民健康意识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	四害密度得到有效控制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C级别标准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C级别标准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C级别标准	行业标准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型社会建设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年度目标 6:	着力抓好党建工作，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保持党员先进性；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1年					2022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十百千”党建行动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重大负面舆情处置不及时数	0	0	0	历史标准
			党建评选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计划数据
			辖区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0	0	0	计划数据
			信访事项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赴京到省上访	0	0	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党建工作影响力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苏振凤、王阳	联系电话	87100380
单位地址	九峰街玉林路 12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0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继续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和试点。</p> <p>2.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意见》（武政规〔2018〕13号）、《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意见》、《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意见》、《四部门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和工作安排，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p> <p>3.根据《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推进公立医院医疗责任险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5〕20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等相关文件，加大对医疗责任保险的支持，确保医疗责任保险充分发挥医疗风险分担作用。</p> <p>4.根据《关于落实村卫生室运行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鄂财社发〔2013〕6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隐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40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p> <p>5.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32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80号）等文件要求，及时将医疗废弃物交由医疗废弃物处置单位集中处置。</p>		

项目实施方案	<p>1.三级医院或二甲以上医院知名专家定期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坐诊、查房、带教、指导，年终将根据评分表对专家进行打分。</p> <p>2.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基药制度，基药占比超60%，财政对于实行基药政策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行政策补助。</p> <p>3.每年续保责任险时，由保险公司核定下一年参保信息（床位数、医护人员数），区卫健局按保费的50%补助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直接购买责任险。</p> <p>4.2020年底成立的未来科技城服务站现已高效规范运行，2023年将继续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和新冠疫苗接种服务。由区卫健局为该站人员、房租、水、电、空调、物业、设备维修维护经费提供补助。</p> <p>5.由区卫健局为7家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聘用人员补助，补助资金年初一次性拨付给各中心。</p> <p>6.保障花山阳光驿站的正常运转，发放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提供学员用餐，聘请专家培训指导，购买学习用品等；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的培训、宣传以及精神患者送医救治等工作。</p> <p>7.年初拨付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和一体化运行经费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再由中心将运行经费拨付给对口管理的19家村卫生室；日常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村卫生室进行日常培训、指导、考核；区卫健局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对村卫生室的培训和督导工作。</p> <p>8.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村卫生室的基药考核，区卫健局将基药补助拨付至各中心。</p> <p>9.区卫健局按照补助标准，将责任险经费拨付至各中心。</p> <p>10.医疗废弃物交由市环保局指定的公司转运处置，区卫健局按每月5次的标准对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废弃物转运提供经费补助。</p>		
项目总预算	9.8	项目当年预算	9.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项目37.25万元、2022年项目预算35.25万元，2023年项目预算9.8万元。比上年减少25.45万元，主要是1.基药补助比上年减少；2.聘用人员补贴减去。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分级诊疗、基本药物补助、医疗责任险、未来科技城社区卫生服务站运行经费、聘用人员补助、精神卫生管理工作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8	分级诊疗 41.3 万、基本药物补助 75 万、医疗责任险 30.3 万、未来科技城社区卫生服务站运行经费 110 万、精神卫生管理工作 35 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开展全区公共卫生管理、医疗护理工作，提升卫生医疗质量和服务质量，做好卫生医疗保障管理与服务工作，促进区卫生健康工作有序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 2		为全区农村卫生室运行和一体化运行提供经费保障，提升基层医疗质量和服务质量，保障基层医疗保健管理与服务工作开展，促进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有序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 3		开展全区卫生信息化建设工作，提升医疗健康服务质量和效率，做好医疗保健管理与服务工作，促进全区卫生健康信息化高效有序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 4		开展全区无偿献血工作，提高全区居民无偿献血积极性，保障无偿献血工作顺利开展，促进全区无偿献血工作高效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支持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开展分级诊疗、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医疗责任保险制度，补助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持续运行，补助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维持阳光驿站运行，提升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2	通过给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水质监测补助、医疗废弃物处置补助、家庭医生宣传支持，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辅助性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3	通过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维护卫生专网高效运行，打通市区两级平台数据，引入疫苗接种系统，完善信息化维保服务，提升区级数据互联互通，加快构建智能化就医服务模式。
年度绩效目标 4	通过无偿献血宣传和献血者纪念品发放，促进完成无偿献血指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邀请坐诊专家经费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医疗机构数	4 家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工作人员数	5 人		历史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补助聘用人员数	370 人		历史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工作人员数	3 人		历史数据	
	兼职精神科执业医师指导次数	≥2 次/月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座谈会次数	≥4 次/年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工作培训次数	≥2 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患者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卫生工作运行经费	7000 元/个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一体化经费	3000 元/个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补助经费	40 元/人	计划数据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水质检测经费	55.5 万元	计划数据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公司转运费	26.4 万元	历史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点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逐年增长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 次/年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专网租赁经费	101 万元	计划数据
			市区一体化平台建设经费	230 万元	计划数据
			接种系统租赁经费	40 万/年	计划数据
			维保服务采购经费	40 万元	计划数据
			全面健康信息化建设经费	≤641 万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卫生信息专网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市区一体化平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疫苗接种系统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息网络安全性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市区一体化平台费用支付及时性	按时支付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医便捷性	持续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智能化水平	持续提高	计划数据
			区级机房及基层医疗机构信息化维保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提升基层就医智能化水平	逐年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医者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偿献血宣传活动经费和纪念品购置费	≤5 万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数量	500 份/年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血液健康	100%	计划数据
			献血者符合政策要求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偿献血量	完成每年市级下达任务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献血者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邀请坐诊专家经费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医疗机构数	4家	4家	4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7家	7家	7家	计划数据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工作人员数	5人	5人	5人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补助聘用人员数	370 人	370 人	370 人	历史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工作人员数	3 人	3 人	3 人	历史数据
			兼职精神科执业医师指导次数	≥2 次/月	≥2 次/月	≥2 次/月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座谈会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数据
			精神卫生工作培训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阳光驿站（花山）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增长率	≥10%	≥10%	≥2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60%	≥6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来科技城服务站患者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康复学员监护人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卫生室工作运行经费	3650 元/个	3650 元/个	7000 元/个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一体化经费	3000 元/个	3000 元/个	3000 元/个	计划数据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公司转运费	26.4 万元	26.4 万元	26.4 万元	历史数据
	水质检测经费		55.5 万元	55.5 万元	55.5 万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补助机构数	19 家	19 家	18 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19家	19家	18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19家	19家	18家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机构数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水质监测水厂数	3家	2家	2家	计划数据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家庭医生宣传覆盖机构数	10家	10家	10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面健康信息化建设经费	/	/	641 万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建设进度	/	/	7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息网络安全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信息化故障响应	不超过 2 小时	不超过 2 小时	不超过 2 小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智能化水平	优化服务流程	优化服务流程	持续优化服务流程	计划数据
			就医便捷性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医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偿献血宣传活动和纪念品购置费	≤5 万元	≤5 万元	≤3.5 万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数量	500 份	500 份	500 份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血液健康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鲜血者符合政策要求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献血者纪念品发放及时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偿献血量	≥2400 单位	≥1981 单位	≥1981 单位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献血者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黎、张荣	联系电话	87100380
单位地址	九峰街玉林路 12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p>项目立项依据</p>	<p>1.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17年第三版）、湖北省卫生健康委《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1年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鄂卫通〔2021〕50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试行）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8〕45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财政和国资监管局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的通知》（武新管卫字〔2021〕7号）和有关法律规定，为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一步落实好医改政府投入政策，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p> <p>2.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08〕122号）、《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国人口发〔2010〕29号）、《湖北省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实施方案》（鄂卫生计生函〔2015〕273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下达2021年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量的通知》、《关于做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开展免费婚检和免费孕检两项检查；</p> <p>3.依据《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及诊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婴儿先天性心脏病免费筛查干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6〕18号）、《市卫健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28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工作，降低辖区出生缺陷率；</p> <p>4.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计划生育药具工作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5〕65号）开展药具管理；</p> <p>5.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2015年妇幼健康相关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办通〔2015〕39号）、《武汉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方案》（武卫通〔2019〕82号）等文件开展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p> <p>6.依据《关于印发<武汉市2022-2024年城乡适龄妇女宫颈癌免费筛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妇〔2022〕10号文件）开展乳腺癌筛查工作。</p>
---------------	--

项目实施方案		<p>1.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全区常住人口提供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管理、糖尿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结核病健康管理、艾滋病外展服务、卫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等 14 项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p> <p>2.由区卫生健康局主管，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不断提高辖区内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降低辖区内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p>					
项目总预算		1155.00		项目当年预算		115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预算 51 万元，2022 年预算 74.6 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2023 年预算 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4 万元。主要系人口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5.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全区常住人口提供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等 14 项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5	(1) 2023 年预估高新区人口为 110 万人，预计区级基本公卫补助标准为 10.5 元/人，需申请经费 110 万人*10.5 元/人=1155 万元；(2) 制作 2022 年预算时预估人口为 75 万人，比武汉市统计年鉴确定的实际人口数少 26.61 万人，为结清 2022 年基本公卫经费，市级已按最新人口数补足经费，现需申请追加 2022 年区级匹配资金 26.61 万人*10 元/人=266.1 万元；以上两项合计 1155 万元+266.1 元=1421.1 万元，确认我中心为 95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政府医改投入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提高对居民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个性化服务。切实保障母婴权益，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营造文明友好的生育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按要求完成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免费无创检测和新生儿筛查、听力筛查，乳腺癌筛查等妇幼保健服务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不超过补助标准	行业标准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506 元/对	行业标准
			免费婚检	180 元/对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	50 元/人	行业标准

			药具管理	5万元/年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0-3岁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行业标准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行业标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卫生监督协管完成率	90%	行业标准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次/年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数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覆盖率	60%	行业标准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0%	行业标准	

			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60%	行业标准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行业标准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行业标准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行业标准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督导考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医便捷性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卫生医疗服务	实现	计划数据	
				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逐年降低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转	持续运转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不超过补助标准	不超过补助标准	不超过补助标准	行业标准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506元/对	506元/对	506元/对	行业标准
		免费婚检	180元/对	180元/对	180元/对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	50元/人	50元/人	50元/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0-3岁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	6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	65%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人数	/	/	90000人	计划数据
		卫生监督协管完成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2000对	≥2000对	≥2000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1400对	≥1400对	≥1400对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9000人	≥90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检查人数	≥9000人	≥9000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数增长率	/	≥10%	≥10%	计划数据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覆盖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2人	≥2人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85分	≥85分	行业标准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97%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督导考核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卫生医疗服务	实现	实现	实现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行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黎、方军、王阳	联系电话	87100380
单位地址	九峰街玉林路 12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关于落实村卫生室运行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鄂财社发〔2013〕6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隐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40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p> <p>2.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32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80号）等文件要求，及时将医疗废弃物交由医疗废弃物处置单位集中处置。</p>		

项目实施方案		<p>1.年初拨付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和一体化运行经费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再由中心将运行经费拨付给对口管理的19家村卫生室；日常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村卫生室进行日常培训、指导、考核；区卫健局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对村卫生室的培训和督导工作。</p> <p>2.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村卫生室的基药考核，区卫健局将基药补助拨付至各中心。</p> <p>3.区卫健局按照补助标准，将责任险经费拨付至各中心。</p> <p>4.医疗废弃物交由市环保局指定的公司转运处置，区卫健局按每月5次的标准对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废弃物转运提供经费补助。</p> <p>5.拨付水质监测费用至龙泉街、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两家中心负责相应水厂的水质监测工作。</p> <p>6.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全区常住人口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p>			
项目总预算		8.45	项目当年预算		8.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项目预算8.65万元；2023年项目预算8.45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2023年项目预算与上年持平。</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4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村级卫生健康发展专项经费	运行补助、一体化运行经费、督导培训经费、基药补助、购买责任险补助、外聘专家协助复杂医疗纠纷调解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79	(1) 村卫生室补助经费 23 万元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40 号) 等文件, 从 2022 年开始, 按照每个村卫生室每年不低于 7000 元的标准保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目前, 我区在运营的村卫生室共有 18 家, 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0.7 万元/家, 一体化管理经费 0.3 万元/家, 农村卫生工作经费 5 万元, 以上三项合计 (0.7 万元/家×18 家) + (0.3 万元×18 家) + 5 万元=23 万元。), (2) 村卫生室基药补助 50.93 万元, (3) 村卫生室医疗责任险补助 0.29 万元, (4) 医疗纠纷调解工作经费 3 万元。确认我中心为 5.79 万元。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	医疗废弃物交由市环保局指定的公司转运处置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66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公司转运费为 370 元/次, 按照医疗管理条例中规定 48 小时转运, 每月各机构需转运 15 次, 卫健局按每月 5 次对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废弃物转运经费补助。由于 2022 年疫情防控核酸检测任务量大幅增加, 产生的医疗废弃物量 (拭子外包装、手套、防护服、隔离衣等) 显著增多,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至少增长 20%。十家中心一年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拨付经费为: 370 (元/次) × 5 次/月 × 10 (个机构) × 12 (月) × 120%。确认我中心为 2.66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全区农村卫生室运行和一体化运行提供经费保障，提升基层医疗质量和服务质量，保障基层医疗保健管理与服务工作开展，促进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给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水质监测补助、医疗废弃物处置补助、家庭医生宣传支持，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辅助性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7000元/个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一体化经费	3000元/个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补助经费	40元/人	计划数据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水质检测经费	55.5万元	计划数据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公司转运费	26.4万元	历史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点覆盖率	100%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逐年增长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次/年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卫生室工作运行经费	3650 元/个	3650 元/个	7000 元/个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补助一体化经费	3000 元/个	3000 元/个	3000 元/个	计划数据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公司转运费	26.4 万元	26.4 万元	26.4 万元	历史数据
			水质检测经费	55.5 万元	55.5 万元	55.5 万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补助机构数	19 家	19 家	18 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督导检查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19 家	19 家	18 家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19 家	19 家	18 家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机构数	10 家	10 家	10 家	计划数据

		水质监测水厂数	3家	2家	2家	计划数据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让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李黎、张荣		联系电话	87100380
单位地址	九峰街玉林路 12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关于每两年一次开展为全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的实施意见》（武老委办〔2013〕48 号）、《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1 年武汉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13 号）等文件，为全区老年人做好免费体检工作，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依据武汉市卫健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全市“敬老月”和开展 2021 年老年健康宣传周等活动安排要求，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弘扬养老孝老敬老传统，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			
项目实施方案	为 65 周岁以上武汉市常住居民凭身份证或户口本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申报登记，在通知时间内，自愿到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的免费体检定点机构接受 1 次健康检查。全年根据不同的主题内容，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			
项目总预算	3	项目当年预算	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整体 2021 年预算 0 万元，2022 年预算 2 万元，2023 年预算 3 万元。当年预算增加 1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老年人工作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	1.2023年老年人体检3万人*60元/人=180万元； 2.老龄健康工作经费10万元。合计190万。确认我中心为3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全区老年人做好免费体检工作，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推进重大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降低社会经济负担，提高城市健康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为全市65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两年进行一次免费体检，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指导老年人开展健康管理，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创卫第三方暗访评估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武昌医院开展专业心理服务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社会心理服务人才培养	15万/人	行业标准
			老年人体检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直肠癌初筛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外环境除四害每月每个社区消杀次数	≥2次/月	计划数据

		国家卫生城市建设第三方评估次数	≥6次/年	计划数据
		开展夏秋季灭蚊蝇集中消杀行动次数	≥4次/年	计划数据
		病媒生物监测次数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计划数据
		心理坐诊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开展专业培训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研讨会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工作例会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团辅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个体咨询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试点建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外出指导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疑难个案处置、专业督导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宣传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居民筛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居民肠镜复核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消杀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直肠癌筛查结果准确率	100%	历史数据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标	达到国家标准 C 级以上	行业标准
			减少病媒生物所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计划数据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暗访评估排名	提高	历史数据
			提高公共场所控烟支持率	提高	计划数据
			促进社会平安和谐	促进	计划数据
			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降低直肠癌发生率	降低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计划数据
			降低儿童青少年近视发生率	每年降低 0.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群众对辖区病媒生物防制成效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健康环境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心理辅导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参加讲座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筛查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	11250元/个	11250元/个	11250元/个	行业标准
			创卫第三方暗访评估	/	37.5万元	40万元	行业标准
			武昌医院开展专业心理服务	/	/	30万/年	行业标准
			社会心理服务人才培养	15万/人	15万/人	15万/人	行业标准
			老年人体检	60元/人	60元/人	60元/人	行业标准
			直肠癌初筛	210元/人	210元/人	210元/人	行业标准
			区级特色科室补助标准	/	/	15万/个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外环境除四害每月每个社区消杀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国家卫生城市建设第三方评估次数	≥6次	≥6次	≥6次	计划数据
			开展夏秋季灭蚊蝇集中消杀行动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病媒生物监测次数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鼠、蟑螂每月监测；蚊、蝇3月-11月期间每月监测	计划数据
			心理坐诊完成率	/	/	48次	计划数据
			开展专业培训完成率	1次	2次	12次	计划数据
			研讨会完成率	/	/	4次	计划数据
			工作例会完成率	1次	2次	6次	计划数据
			团辅工作完成率	10次	10次	15次	计划数据
			个体咨询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人次	100人次	100人次	计划数据
			试点建设完成率	1	2	2-3个	计划数据
			外出指导活动任务完成率	/	2	5次	计划数据
			疑难个案处置、专业督导任务完成率	/	6	10次	计划数据
			宣传活动任务完成率	1次	1次	4次	计划数据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人数	3万人	3万人	3万人	计划数据
			直肠癌筛查人数	3万人	3万人	3万人	计划数据
			辖区居民肠镜复核率	/	≥80%	≥80%	计划数据
			创建区级基层特色科室数量	/	/	2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消杀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暗访监督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直肠癌筛查结果准确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区级基层特色科室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标准	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行业标准
			减少病媒生物所致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	减少	减少	减少	计划数据
			提高全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暗访评估排名	提高	提高	提高	历史数据
			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提高公共场所控烟支持率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降低儿童青少年近视发生率	/	/	较上年降低0.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病媒生物防制成效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群众对辖区健康环境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心理辅导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参加讲座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筛查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年9月19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机构（疾控）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黎、张荣	联系电话	87100380
单位地址	九峰街玉林路12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年	终止年度	2023年
项目立项依据	<p>根据（武疾控〔2017〕18号）、（武疾控〔2019〕16号）、（卫办法〔2012〕50号）、（武卫通〔2019〕2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遏制结核病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鄂卫通〔2020〕22号）、（鄂卫通〔2011〕8号）、（武政〔2012〕62号）、（武卫通〔2019〕117号）、（武防指〔2020〕151号），《卫生监督机构装备标准（2011版）》（卫监督发〔2011〕88号）、《卫生监督执法手持终端配置标准（暂行）》、《关于加强卫生计生监督信息化建设的通知》（鄂为监局〔2015〕134号）、《武汉市卫计委、市财政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关于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与经费保障相关事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6号文）、（鄂防指医发〔2020〕36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函〔2022〕201号）《关于对超市和农贸市场环境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新冠肺炎防控方案第七版》《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消毒处置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定点收治医疗机构、方舱医院、集中医学观察点终末消毒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10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家终末消毒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设立疾病预防控制专项，进一步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提高卫生行政执法能力，规范内部管理，改进工作作风。</p>		

项目实施方案		<p>1.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p> <p>2.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及时发现和治疗艾滋病、慢性病患者，控制学校等重点人群发病率；普及健康保健知识，在全民中形成自我保健意识；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制定与落实各项疾病预防控制措施，确保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健康。</p> <p>3.减轻小经营户和从业人员负担，避免从业人员在公共场所工作过程中传播疾病，保障群众健康安全。</p> <p>4.保障 P2 实验室、新中心正常运行，保障转业士官工资待遇发放到位。</p>					
项目总预算		44.60		项目当年预算		44.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预算数 76 万元。2022 年预算数 66.8 万元，2023 年预算 44.60 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较上年减少 22.20 万元，主要疫苗接种费减少。</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4.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4.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传染病防治专项经费	传染性疾病预防日常监测管理及处置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系统数字证书采购及续期 0.5 万； 2. 疫情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10 万(培训 5 万元/次*2=10 万元)； 3. 职业暴露人群高致病性禽流感外环境以及职业人群采样送检 20 万； 4. 手足口病标本采集、送检 2 万； 5. 散发传染病疫情流调、采样、送检 10 万； 6. 聚集性传染病疫情流调、采样、送检 10 万。 	
地方病防治专项经费	对辖区的危害健康的 地方病进行监测管理，并指导相关单位进行处置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血防全年查灭螺服务 40 万元（涉及 18 个村级单位查螺及灭螺工作）； 2. 采购灭螺药剂、施药工具、个人防护用品、化验室化验耗材 20 万元； 3. 组织血防病防治宣传，培训 5 万元； 4. 涉疫涉水人员血检筛查工作 10 万元； 5. 地方病防治宣传经费及培训 5 万元。 	
食源性疾病预防专项经费	国民营养健康知识宣传和食品安全宣传，食源性疾病预防流行病学研究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民营养健康知识宣传和食品安全宣传，费用合计 8 万元； 2. 食源性疾病预防流行病学调查、采样、检验 12 万元。 	
结核病防治专项经费	结核病确诊病例日常监测管理及处置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于疑似和确诊病例免费筛查、检查和免费治疗 30 万； 2. 采购发放一线非组合药品 36 万。 	

重大传染病消毒与病媒生物防制经费	对确诊病例的活动轨迹的消毒及公共场所病媒危害进行消杀及评估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建档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 30 万。	
疾病预防健康教育经费	各类疾病进行预防及宣传健康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健康细胞建设 2 个*5 万/个=10 万； 2. 创建无烟单位 10 个*0.5 万/个=5 万； 3. 开展健康素养监测评价 19 万； 4. 健康促进活动 6 场*0.5 万/场=3 万； 5. 创建健康促进示范单位 10 万； 6. 承担省市临时性工作 5 万； 7. 微信公众号维护费用 5 万； 8. 健康教育信息化系统建设 20 万。 	

<p>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专项经费</p>	<p>为适龄儿童建立预防接种证、电子档案，提供预防接种服务，记录和保存接种信息</p>	<p>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p>	<p>108</p>	<p>1.开展疫苗可预防疾病（麻疹、AFP等）的监测、调查和疫情控制3万； 2.冷链设备温度超出疫苗储存要求时，应及时将可以使用的疫苗转移到其他设备中。根据2021年实际异常处置情况及市场提供其他合格移动设备租赁费用，1万元/次*2次/年=2万元； 3.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与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50万元(依据《武卫通(2019)23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方案的通知》)； 4.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专家费用，根据专家授课费用标准及2021年实际调查诊断情况，1万元/次*5次/年=5万元； 5.预防接种宣传周培训、宣传、资料印刷等活动费用10万元（依据武汉市疾控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考核标准的通知》（武疾控通(2021)12号)）； 6.冷链配送费、冷链配送运输费20万元（冷链车辆维修保养、加油费、司机人工费）； 7.拟购深圳洲斯移动物联网有限公司冷链监测无线温控设备18万元（含设备采购服务及安装费）。</p>	
-----------------------	---	----------------------	------------	---	--

卫生监督执法处置专项经费	对有辐射危害项目进行专业检测验收并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对医疗机构进行四全检查监督，对非法行医进行处罚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1.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督检查专家费用 3.5 万元（7 家*0.5 万元/家）； 2.非法行医罚没药品处置 2 万元（2.5 吨）； 3.现场执法快检装备校验及试剂材料费 10 万元； 4.医疗机构消毒效果抽检费用 5 万元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经费	对各类从业人员进行专项健康体检并发放体检证书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23	2022 年预估体检人数 128470 人次，每人次 64.06 元，共计 128470*64.06=823 万元，全部分配到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其中 3 家民办中心 544 万，7 家公办中心 279 万）	
职业危害及卫生监督检测委托服务专项经费	对各类单位进行职业病危害管理的执法检查监督，处罚违规行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	1.职业病防治和辖区企业职业有害因素检测 75 万（其中：职业病现状调查费 400 个单位*500 元/单位=20 万；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费 50 万元(90 家*0.55 万元)；尘肺患者随访工作经费 5 万元；创建推广“健康企业”活动经费 10 万元；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费 20 万元（37 家*0.54 万元）；（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相关通知） 2.公共卫生检测委托服务工作经费 150 万元（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函〔2022〕201 号）），完成国抽双随机检测任务）	
职业病防治专项经费	对涉及职业卫生单位进行双随机检查检测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1. 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系统开发 10 万； 2. 突发职业性中毒隐患排查及应急演练 3 万；3.放射卫生培训专家劳务费 2 万	

P2 实验室运行专项经费	P2 实验室运行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1. 实验室设备、试剂及各类耗材采购 150 万； 2. 实验室设备维护检定 50 万； 3. 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 40 万； 4. 医疗废弃物处理、环评经费 10 万（化验室废弃物、应急处置后医疗废弃物需专业公司进行处置，同时相关环境每年需要进行环评，初步预计费用 10 万/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卫生检测委托服务		1		150 万元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1		60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重大公共卫生国家相关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区传染病防治、结核病防、艾滋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等各项疾病预防工作。提高居民的疾病预防、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及时发现和治疗艾滋病、慢性病患者，控制学校等重点人群发病率；普及健康保健知识，在全民中形成自我保健意识；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保障 P2 实验室、新中心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培训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艾滋病筛查补助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疫情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健康细胞建设	不超标准	行业标准
			创建无烟单位	不超标准	行业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	不超标准	行业标准
			疫苗储存冷链设备租赁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督检查专家费用	不超过合同金额	行业标准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不超标准	行业标准
			职业病现状调查	不超标准	行业标准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检测费	不超标准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血防全年查灭螺服务覆盖村数量	18个/年	计划数据
			健康细胞建设个数	≥2个/年	计划数据
			无烟单位创建个数	≥10个/年	计划数据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6场/年	计划数据
			四全综合监督检查医疗机构数量	7家/年	计划数据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个数	1个/年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剂次	≥119000剂次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筛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查单位个数	≥400 个单位/ 年	计划数据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90家/ 年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37家/ 年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内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鉴定机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率	100%	计划数据
			疫苗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疫情防控等消杀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计划数据

			保障 P2 实验室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行业标准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	≤10 万/次	≤10 万/次	≤20 万/次	行业标准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培训	/	/	≤5 万/次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	1200 元/人	1200 元/人	1200 元/人	行业标准
			艾滋病筛查补助	10 元/人	10 元/人	20 元/人	行业标准
			疫情管理人员业务培训	/	/	5 万元/次	行业标准
			健康细胞建设	/	2 万/个	5 万/个	行业标准
			创建无烟单位	/	0.2 万/个	0.5 万/个	行业标准
			健康促进活动	/	0.2 万/场	0.5 万/场	行业标准
			疫苗储存冷链设备租赁	/	0.5 万元/次	1 万元/次	行业标准

			医疗机构 四全综合 监督检查 专家费用	/	0.2 万元 /家	0.5 万 元/家	行业标 准	
			从业人员 健康体检	/	25 元/人 次	64.06 元/人 次	行业标 准	
			职业病现 状调查	/	150 元/ 单位	500 元 /单位	行业标 准	
			企业职业 危害主动 检测费	/	0.2 万元 /家	0.55 万元/ 家	行业标 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卫生应急 物资储备 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 据	
				突发重大 公共卫生 应急实战 演练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 据
				血防全年 查灭螺服 务覆盖村 数量	18 个	18 个	18 个	计划数 据
				健康细胞 建设个数	≥2 个	≥2 个	≥2 个	计划数 据
				无烟单位 创建个数	≥10 个	≥10 个	≥10 个	计划数 据
				健康促进 活动场次	≥6 场	≥6 场	≥6 场	计划数 据
				四全综合 监督检查 医疗机构 数量	/	/	7 家	计划数 据
				武汉市规 范化预防 接种门诊 及星级规 范化预防 接种门诊 建设个数	1 个	1 个	1 个	计划数 据
				预防接种 疫苗接种 剂次	≥119000 剂次	≥ 119000 剂次	≥ 11900 0 剂次	计划数 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筛查人数	≥120000人	≥120000人	≥120000人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人数	≥600人	≥600人	≥600人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67915人	≥108000人	≥128470人次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查单位个数	≥400个单位	≥400个单位	≥400个单位	计划数据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90家	≥90家	≥90家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37家	≥37家	≥37家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98%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疫苗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降低	降低	行业标准	
			保障 P2 实验室正常运行	/	/	正常运行	行业标准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	/	正常运转	行业标准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无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苗接种服务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黎、张荣	联系电话	87100380
单位地址	九峰街玉林路 12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p>1. 计划免疫传染病防治（卫办法【2012】50号）；</p> <p>2.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19]23号）；</p> <p>3.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考核标准的通知》（武疾控通[2022]15号）（含完成新冠疫苗接种任务）；</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第四章第三十六条或第四章第三十七条；</p> <p>5. 《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2017年版）》；</p> <p>6. 《关于规范政府采购标准和专家讲课费标准的通知》；</p> <p>7. 《市发展改革委 市卫生计生委关于第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武发改收费[2017]679号）；</p> <p>8. 《省发改委 省财政厅 省卫生健康委关于降低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发改价调[2022]257号）。</p>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文件的规定，持续这辖区居民提供疫苗接种服务。		
项目总预算	7.31	项目当年预算	7.3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 91 万元，2021 年预算 163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p> <p>a、依据《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考核标准的通知》（武疾控通[2022]15号）指出持续完成新冠疫苗接种任务，2021 年扩面免疫任务基本完成，前期筹备已基本完成，后期免疫保持稳步推进；</p> <p>b、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第四章第三十七条，且已采购深圳欣诺泰电子有限公司温度监测系统仅覆盖 7 家公办单位、存在维保滞后及后期不对接省级已部署自动监测设备生产商的风险，拟需换购新的冷链监测设备。</p>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31	
项目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3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3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预防接种服务费		7.31	依据《市发展改革委 市卫生计生委关于第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武发改收费[2017]679号）、《省发改委 省财政厅 省卫生健康委关于降低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发改价调[2022]257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为辖区居民提供疫苗接种服务，提升居民的健康免疫能力。			
.....					
年度绩效目标 1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为辖区居民提供疫苗接种服务，提升居民的健康免疫能力。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新生儿儿童建卡任务数和接种剂次任务数	100%		
			完成新冠疫苗接种任务	100%		
			疫苗接种剂次	完成上级下达指标		
			疫苗管理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预防接种某疫苗（某剂次）接种率	90%		
			信息化建设产科建档率；新生儿5日内及时审核率.....	100%；99%		
			入托入学查验补种率	95%		
			新生儿乙肝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	90%		
		时效指标	流感疫苗及时接种时限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疫苗受种人群满意度	90%		
	长期绩效目标2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新生儿儿童建卡任务数和接种剂次任务数	100%				
			完成新冠疫苗接种任务	100%				
			疫苗接种剂次	完成上级下达指标				
			疫苗管理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预防接种某疫苗（某剂次）接种率	90%				
			信息化建设产科建档率；新生儿5日内及时审核率...	100%；99%				
			入托入学查验补种率	95%				
			新生儿乙肝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	90%				
		时效指标	流感疫苗及时接种时限	按时完成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疫苗受种人群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黎、苏振凤	联系电话	87100380
单位地址	九峰街玉林路 12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应对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反弹医疗救治应急预案的通知》（武防指〔2020〕147 号）工作要求，做好全区疫情防控工作；</p> <p>2.《关于对各种地区来鄂返鄂人员实施有关健康管理的通知》《关于以案为鉴加强我市疫情防疫工作的提示》《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医疗救治组关于印发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中医药防治工作指引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2〕4 号）文件要求，对各重点地区来汉返汉人员进行健康管理要求“期间免费进行 1 次抗体检测”，对入境人员在 11-13 天进行一次核酸、抗体、必要时 CT 检测；针对风险人员，需第一时间进行中医药预防干预；</p> <p>3.《关于印发湖北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实施方案的通知》（鄂防指医发〔2021〕12 号）文件精神和要求，对于新冠疫苗接种点抽调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有经验的医护人员进行现场驻点救治保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p> <p>4.湖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湖北省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环境与从业人员监测方案的通知》（鄂防指医发〔2020〕36 号）文件开展疫情防控。</p>		

项目实施方案	<p>1.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疫情反弹风险,做到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的原则,做好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人员保障工作。</p> <p>2.依照文件要求“期间免费进行1次抗体检测”,对入境人员在11-13天进行一次核酸、抗体、必要时CT检测。</p> <p>3.依照文件精神和要求,对于新冠疫苗接种点抽调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有经验的医护人员进行现场驻点救治保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p> <p>4.在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时对辖区内常住及流动人口进行核酸检测,确诊病例转运、隔离及疫苗接种服务,确保疫情得到控制。</p>				
项目总预算	2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年预算1545万元,2022年预算5000万元。</p> <p>当年预算变动情况:2023年预算2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5000万元。主要系防疫物资、核酸检测费用、指挥部运行经费、隔离酒店经费增、核酸CT检查及救治、应急转运司机经费等预算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防疫物资	防疫物资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参照2022年疫情防疫物资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安排	

核酸 CT 检查及救治	隔离人员及风险人员救治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22年2月至4月疫情高峰期，产生中医药救治费用192万元，5截止至9月，共产生中医药救治费用70余万元；预计在防控逐渐精准的情况下，2023年救治费用约在200万元	
疫苗接种保障经费	支付标准为二级以上医院参与疫苗接种工作人员保障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支付标准为二级以上医院每人每天500元，目前高新区成人疫苗接种13个点，儿童流动接种点6个点，共计19个接种点，2021年11月-2022年3月，共产生保障经费128.35万元，预估每月产生保障经费26万元，预估2023年新冠疫苗接种点医疗保障约300万元	

核酸检测工作经费	核酸检测工作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65.94	2022年4-8月平均月检测人次为1287.25万人次，目前核酸检测单检16元/人次、混检3.5元/人次，预计2022年11月-2023年3月的核酸检测费用为24135.94万元（单检混检人次比例按照2%：98%），核酸检测审计费用预计30万元。共计24165.94万元
指挥部运行经费	指挥部运行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	为持续做好高新区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维持指挥部正常运转，保障指挥部值班值守人员工作条件，根据2022年情况预估，2023年用于值守用餐、指挥部正常运转及购买应急物资等指挥部运行经费为215万元

新冠疫苗 接种工作 经费	异常反应 补充保险、 接种疑似 异常反应 专家诊断、 新冠疫苗 接种信息 化设备及 网络配置 采购、新冠 疫苗临时 接种场所 租赁、 新冠疫苗 接种点医 疗保障、儿 童疫苗接 种相关设 备采购、新 冠疫苗组 织宣传	502-机关 商品和服 务支出	32.2	1.根据市指挥部 通报，东湖高新 区 18 岁以上逾 期未接种人数 18.5 万人，按照 1.2 元/人参保标 准，需 22.2 万 元。 2..根据新冠疫 苗疫苗加强针 接种任务，各接 种点需组织动 员、宣传发动居 民及员工接种 新冠疫苗，预估 2022 年组织宣 传经费 10 万元	
隔离酒店 管理经费	为隔离人 员及专班 工作人员 提供隔离 场所的住 宿费、为隔 离场所每 日开展消 杀费用、为 征用隔离 酒店的三 区两通道 进行改造 费用	502-机关 商品和服 务支出	10000	1.2022 年青年城 每月平均费用 600 万元，悦美 酒店每月平均 费用约 80 万， 全年预计费用 共计 8160 万； 2.消杀费用按照 每月 50 万，全 年共计 600 万 元；3.根据既往 新增酒店改造 费用进行初步 估算 500 万元； 4.预备费用 740 万元	
应急转运 司机经费	应急转运 司机经费	502-机关 商品和服 务支出	96	应急转运司机 经费 96 万元	

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改造项目库房维管经费	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改造项目库房维管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2	根据2021年情况预测,2022年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改造项目库房维管经费92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防疫物资	1		1000万元		
仓库租金	1		200万元		
核酸检测审计服务	1		3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疫情相关政策,提升疫情防控保障能力,进一步做好全区疫苗接种和疫情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人员保障工作;做好新冠疫苗接种点的场驻点救治保障工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对入境人员进行抗体检测;做好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时的安全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苗接种工作人员保障经费	≤500元/人/天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18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	≤1.2元/人	行业标准
			隔离酒店消杀	≤50万元/月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隔离点、三站一场、外事专班医疗防护物资储备量	≥1个月用量	行业标准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核酸检测人次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人数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计划数据	
			18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率	100%	计划数据	
			应急转运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重点人员应隔尽隔	100%	计划数据	
			应检尽检率	100%	计划数据	
			应救尽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单位具备预防接种资质	是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是	行业标准	
			采购防护物资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是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医用储备防护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24小时内完成检测并上传结果)	100%	行业标准	
			检查、救治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改造项目库房正常运行	保障	计划数据
				防止疫情外溢	不出现疫情风险外溢	行业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保障指挥部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提高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提高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按照规定标准处置	是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接种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苗接种工作人员保障经费	/	/	≤500元/人/天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18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	/	/	≤1.2元/人	行业标准
			隔离酒店消杀	/	≤50万元/月	≤50万元/月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隔离点、三站一场、外事专班医疗防护物资储备量	≥1个月用量	≥1个月用量	≥1个月用量	行业标准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核酸检测人次任务完成率	/	60 万人次	6436.25 万人次	计划数据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人数	7000 人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计划数据
			18 岁以上逾期未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参保人数	/	/	18.5 万人	计划数据
			应急转运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重点人员应隔尽隔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应检尽检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应救尽救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单位具备预防接种资质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采购防护物资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医用储备防护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反馈及时(24 小时内完成检测并上传结果)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检查、救治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光谷科技会展中心改造项目库房正常运行	/	/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防止疫情外溢	/	不出现疫情风险外溢	不出现疫情风险外溢	行业标准	
		保障指挥部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提高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照规定标准处置	是	是	是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接种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九峰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支出、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年终结转结余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371.62 万元。2090.44 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81.18 万元，增长 13.45%，主要是人员有所增加及疫情原因核酸检测收入有所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2371.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05.66 万元，占收入预算 63.4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850 万元，占 35.8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5.96 万元，占 0.68%；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2371.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7.50 万元，占 47.96%；项目支出 1234.12 万元，占 52.04%；事业单

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1.基本支出 1137.5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009.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44 万元；

2.项目支出 1234.12 万元。其中：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75.76 万元，主要用于：分级诊疗经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药物补助、社区医疗责任险、精神卫生管理工作、事业支出等。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4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1.91 万元，主要用于：急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健康教育工作；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预防接种服务；艾滋病防治工作；结核病、慢性病、从业人员体检工作。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5.0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妇幼业务经费。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体检项目经费。

疫情防控经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青年城隔离点、隔离酒店经费等。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 1505.6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505.6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

公共服务支出_____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05.66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万元、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05.66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1505.6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1.18万元，增长3.52%，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职务晋升、薪级运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增加。；(2)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137.50万元，占75.55%，其中：人员经费1137.50万元、公用经费0万元；项目支出368.16万元，占24.4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1505.6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03.83万元，

增长 15.66%，主要是增加相关职能所承担的相关项目支出级人员支出。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8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85.79 万元，下降 89.39%，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补助、物业补贴及基药有所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8.4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减少 2.3%，主要是项目有调整。主要用于：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51.9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4.89 万元，下降 22.29%，主要是疫苗接种服务费减少。主要用于：急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健康教育工作；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预防接种服务；艾滋病防治工作；结核病、慢性病、从业人员体检工作。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0.4 万元，增长 27.34%，主要原因是管辖人口有所增长。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妇幼业务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增长 50%，主要是新增了项目老年人体检经费等。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专项经费（款）疫情防控支出 200 万元，比较 2022 年有所增长 200 万元，增长 100%，

主要用于青年城隔离点及隔离酒店疫情防控。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37.50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09.0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44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1234.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68.16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865.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单位资金支出安排情况：

- 1、事业支出 85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开销。
- 2、往来可用资金 15.96 万元。主要用于家庭医生、体检费、老年人体检、废弃物、两癌及三筛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8 万元，主要用于分级诊疗、基药、医疗责任险。
-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5 万元，主要用于公卫人员工资绩效、公卫日常开销等。
- 3、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4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 4、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4.60 万元，主要用于：急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健康教育工作；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

预防接种服务；艾滋病防治工作；结核病、慢性病、从业人员体检工作。

5、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体检经费。

6、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青年城隔离点及隔离酒店疫情防控。

7、疫苗接种服务费 7.31 万元，主要用于疫苗接种服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90 万元。包括：货物类 240 万元，维修类 50 万元，服务类 10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 年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5009939.32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3130.20 平方米，房屋 2028.47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业务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2022 年新增国有资产 211.94 万元，主要为：

收到局里调拨及单位自有资金购买设备。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预算支出1234.12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7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五)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六)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十一)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

级):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卫生机构的支出。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基本语法控制机构的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应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城乡医疗救助: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